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ZHONG IN-VEHIC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0)

執行董事辭任及行政總裁變動

執行董事辭任

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李學軍先生(「李先生」)由於其他事務承擔，已辭任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對李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行政總裁變動

董事會同時公佈，李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位，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行政總裁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李先生辭任後，現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兼執行董事周敏峰先生（「周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周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周先生，52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周先生在汽車車身零件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周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亦為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周先生身兼多個社會組織職務，例如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寧波企業聯合會、寧波市企業家協會及寧波市工業經濟聯合會副主席。周先生亦為寧波市第十二、十三屆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代表。周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文憑。周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賴彩絨女士的兒子。

本公司並無就周先生擔任行政總裁設定任期。於本公佈日期，周先生每年可獲得人民幣515,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經周先生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基於彼之過往經驗、專業資質、於本公司所涉及之責任、為本公司業務所貢獻之時間、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現行市況釐定。周先生不會就擔任行政總裁收取額外酬金。

於本公佈日期，周先生擁有1,321,1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當中1,100,000股股份為其配偶之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周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彼並無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職位；(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且並無其他事項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周先生於本公司出任新職位。

承董事會命
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敏峰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敏峰先生及常景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賴彩絨女士、王玉明先生及管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聯章先生、於樹立先生、田雨時先生、徐家力先生及Wu Bichao先生。